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WHEEL TIAND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輪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2)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董事會宣佈：

- (1) 李耀輝先生已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及
- (2) 李思強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金輪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1)李耀輝先生因須投放更多時間至其他私人事務，已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李耀輝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思強先生（「李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李先生之履歷如下：

李先生，40歲，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

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專業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加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稅務部高級顧問，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擢升為經理。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離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加入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稅務服務部經理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成為稅務服務部高級經理。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稅務部高級經理。李先生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君和商業有限公司董事。

李先生於為本地及跨國企業提供稅務諮詢及合規服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李先生於服務貿易公司及金融或專業服務公司等廣泛類別客戶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各類稅務諮詢及投資項目擁有豐富經驗，並定期代表客戶處理稅務相關事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

李先生曾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中航幸福通用航空(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751條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李先生已確認中航幸福通用航空(香港)有限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未開展任何業務，且該公司於透過自願撤銷註冊方式解散時具備償債能力。

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根據李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為期一年及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本公司或李先生任何一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函。根據委任函條款，李先生有權享有年度酬金144,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資歷、經驗、須承擔責任及市場上同類職位之通行酬金水平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李先生之事宜需提呈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李耀輝先生在任期間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並熱烈歡迎李思強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金輪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欽賢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王欽賢先生、王錦輝先生、王錦強先生、Tjie Tjin Fung先生及Janata David先生；非執行董事Suwita Janata先生及Gunawan Kiky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英來先生、李達生先生、李耀輝先生及黃楚基先生組成。